

戏曲小说卷

长生殿



中国家庭基本藏书「修订版」

山西出版集团 三晋出版社



中国家庭基本藏书 戏曲小说卷

长生殿

一清一洪昇一著 孙安邦 孙翰铎一评注

山西出版集团
三晋出版社



博学工作室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长生殿 / (清) 洪昇著; 孙安邦, 孙翰钺评注. — 2 版. —
太原: 三晋出版社, 2008.10
(中国家庭基本藏书. 戏曲小说卷)
ISBN 978-7-5457-0015-2

I. 长… II. ①洪…②孙…③孙… III. 传奇剧 (戏曲)
—剧本—中国—清代 IV. I237.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157719 号

长生殿

著 者: (清) 洪 昇	评 注 者: 孙安邦 孙翰钺
责任编辑: 朱 屹	审 订 者: 孙安邦
封面设计: 敬人工作室	版式设计: 敬人工作室
责任校对: 朱 屹	责任印制: 李佳音

出版发行: 山西出版集团·三晋出版社

地 址: 太原市建设南路 21 号

电 话: (0351) 4956036 (咨询) 4922268 (邮购)

传 真: (0351) 4922102

网 址: www.sxskcb.com

邮 编: 030012

E-mail: fxzx@sxskcb.com

印刷装订: 运城日报社印刷厂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 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开 本: 787mm × 960mm 1/16

字 数: 230 千字

印 张: 14

版 次: 2008 年 10 月第 2 版

印 次: 2008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5000 册

书 号: ISBN 978-7-5457-0015-2

定 价: 20.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本书图文未经书面授权, 不得以任何方式转载或公开发表。

《中国家庭基本藏书》



新闻出版署优秀畅销书奖
全国优秀古籍图书普及读物奖
第十七届晋版优秀图书一等奖

中国家庭基本藏书（修订版）

诸子百家卷



《诗经》 《楚辞》 《论语·大学·中庸》 《孟子》 《老子》
《庄子》 《荀子》 《韩非子》 《孙子兵法·尉缭子·鬼谷子》
《墨子》 《周易》 《山海经》 《吕氏春秋》 《三十六计》

名家选集卷



《三曹诗集》 《陶渊明集》 《王勃集》 《孟浩然集》 《高适集》
《王维集》 《李白集》 《杜甫集》 《岑参集》 《韩愈集》
《白居易集》 《刘禹锡集》 《柳宗元集》 《元稹集》 《李贺集》
《杜牧集》 《李商隐集》 《李煜集》 《柳永集》 《欧阳修集》
《王安石集》 《苏轼集》 《黄庭坚集》 《秦观集》 《周邦彦集》
《李清照集》 《陆游集》 《范成大集》 《杨万里集》 《辛弃疾集》
《姜夔集》 《元好问集》 《文天祥集》 《唐伯虎集》 《李贽集》
《三袁集》 《张岱集》 《傅山集》 《纳兰性德集》 《郑板桥集》
《袁枚集》 《龚自珍集》

史著选集卷



《左传》 《国语》 《战国策》 《史记》 《汉书》 《后汉书》 《三国志》
《资治通鉴》

综合选集卷



《唐诗三百首》 《宋词三百首》 《元曲三百首》 《千家诗》 《古文观止》
《汉魏六朝小赋骈文选》 《唐宋八大家文选》 《明清小品文选》

笔记杂著卷



《蒙学六种——三字经·百家姓·千字文·增广贤文·幼学琼林·格言联璧》
《颜氏家训·朱子家训》 《世说新语》 《曾国藩家书》 《金刚经·坛经》
《菜根谭·小窗幽记·幽梦影》 《浮生六记》 《闲情偶寄》 《近思录》
《徐霞客游记》 《古代书信精选》

戏曲小说卷



《元杂剧精选》 《西厢记》 《牡丹亭》 《长生殿》 《桃花扇》 《今古奇观》
《三国演义》 《水浒传》 《西游记》 《红楼梦》 《聊斋志异》 《儒林外史》
《封神演义》 《话本小说选》 《文言小说选》

说部菁华
曲苑妙裁

黄竹三题



· 山西师范大学黄竹三教授为《中国家庭基本藏书》题词



前言

《长生殿》是清初影响巨大的传奇剧本。剧作家洪昇(1645—1704)历经十馀载,三易其稿,于康熙二十七年(1688)才最后定稿。剧名由初期的《沉香亭》、《舞霓裳》最终定名曰《长生殿》。

关于唐明皇、杨贵妃的传说很多。白居易《长恨歌》之后,以它作为创作题材的尚有元白朴的《唐明皇秋夜梧桐雨》、明吴世美的《惊鸿记》、明屠龙的《彩毫记》等。因唐代宫中寝殿曰长生殿,华清宫中有长生殿,白乐天《长恨歌》有“七月七日长生殿,夜半无人私语时”,宋乐史《杨太真外传》有“上命小部音声于长生殿奏新曲”,本剧第二十二齣中有“长生殿里盟私订,问今夜有谁折证”而确定了剧名。

洪昇字昉思,号稗畦,一生穷困坎壈,生计窘迫,缺吃少用,竟至“牛衣肿目垂涕痕”的地步,又遭逢“家难”,“被诬遣戍”,但他仍笔耕不辍,狂放不羁,创作甚丰。诗歌有《稗畦集》、《稗畦续集》、《啸月楼集》,多记游、赠送、感怀之作,抒穷愁潦倒,叹坎坷不遇,也有

一些同情百姓疾苦、感慨兴亡的诗章,情感比较真挚。他的戏剧作品较多,有传奇《回文锦》、《回龙院》、《闹高唐》、《长生殿》,杂剧《四婵娟》等九种。《四婵娟》系谢道韞“咏雪”,卫茂漪“簪花”,李易安“斗茗”,管仲姬“画竹”,意在表彰女子才学。

《长生殿》和孔尚任的《桃花扇》,当时影响极大,有“南洪北孔”之誉。《长生殿》中的《密誓》、《闻铃》、《情悔》、《弹词》诸齣,曲辞优美,结构严谨,《弹词》尤为激越苍凉、语言爽朗,至今戏剧舞台盛演不衰。全剧历史事实同艺术真实有机结合,完整统一,“凡史家秽事,概削不书”(《自序》)。同时,线索分明,曲律严整,主题明确,形象鲜明,在艺术上具有很高的成就和造诣。

此次评注,以康熙稗畦草堂刊本为底本,校以别本,参考了徐朔方先生、俞为民先生的注本。“注释”力求准确信实,征引例证。“新评”尽量简明扼要,把握重点。“前言”和“洪昇年表简编”主要参考了章培恒先生的《洪昇年谱》。特向诸位先生致谢。

为方便起见,书后附“洪昇年表简编”、“《长生殿》研究主要文献”、“《长生殿》名言警句”(在正文中用着重号标出)。

评注中的欠当之处,谨盼方家、师友、同道批评教正。

评注者
2008年8月

戏曲小说卷
长生殿·代序



洪昇的生平和创作(代序)

章培恒 谈蓓丽

明代的戏剧发展到汤显祖而形成高峰,其后就走上了下坡路。清代的杰出戏剧家洪昇、孔尚任都是在这种衰颓的形势下出现的,他们没有、也不可能达到汤显祖的水平。但在他们之后,中国古代戏剧家却没有一个人能与他们比美。直到五四运动以后,戏剧才得到复兴;但那已是另一种性质的戏剧了。所以,洪昇与孔尚任可算是我国古代戏剧史上后期的两个重要作家。

一

清世祖顺治二年(1645)的端午节,杭州城内一点都没有欢乐的气氛,到处传播着令人心惊胆战的消息:“清兵就要来了!”“清兵杀起人来可真残酷,扬州一城的人差不多都给杀光了!”原来,这正是明、清两个王朝交替的时期。在这上一年,以李自成为首的农民军攻破了明朝的首都北京,明朝的皇帝——明思宗被迫自杀;原来居住于关外的满族统治者乘机率兵入

关，击败了李自成，定都北京，建立了清王朝，并迅速挥师南下，以夺取那些仍属于明王朝版图的土地。这年四月，清兵攻下扬州，进行了空前残酷的大屠杀。五月初又攻入了南京，眼看就要来攻打杭州了，人们正在准备逃难，哪还有心思过节呢？

在这些准备逃难的人们中，洪家的一位少妇更为担心和痛苦。洪家是杭州府钱塘县的显赫家族之一，其上代在明朝做过大官，累世丰厚，又多藏书。这样的家庭本来最害怕兵荒马乱，何况这位少妇又怀了孕，即将分娩，怎么受得了流离颠沛的生活？但是，风声越来越紧了，她也不得不向杭州郊外的山上去避难。

六月上旬，清兵进入杭州，在城中抢掠杀戮了三天，又集队到郊外去搜山。躲在山上的洪家少妇拖着已将足月的身子，在荒山上东窜西奔，一夜得逃跑好几回，暗淡的月光和哀猿的啼声伴随着她那惊惶而蹒跚的脚步。她多次看到清军的大旗在惨绿鬼火的映照下显得格外狰狞，也多次听到清兵的擂鼓声在风中可怕地嘶鸣。侥幸之幸，她终于未被清兵搜获。而在搜山结束后，她又遇到了一个好心的农妇，把她收留在家。农妇姓费，住的是一所破茅屋。家里没有床，只好把门板卸下来给她睡，却把席子挂在门框上胡乱遮蔽风雨。

在这样艰苦的条件下，她于七月一日生下了一个男孩——洪昇（字昉思，号稗畦）。大概由于在逃难时身体和精神都受到损伤，再加上营养不良，她没有乳汁；婴孩的衣服更是一件都没有。洪昇一生下来就在无衣无食的状态中煎熬。好容易挨到满月，城里比较平静了，她便带着孩子回家。守在城门口的清兵手执兵器，猛恶如虎；孩子却不知骇怕，仍然面含笑容。清兵不知出于什么原因，竟想把孩子抢去。做母亲的心惊胆战，觉得一切都完了。但幸而清兵最后终于放他们进了城，母子平安地度过了这一劫。——在洪昇懂事以后，母亲曾一再把上述的苦难经历向他叙述，在他的心灵里打下了深刻的烙印。

洪昇开始懂事时，他家里为他请了一位老师。这位老师叫陆繁昭。他的父亲陆培，在清兵进入杭州时殉节而死。陆繁昭秉承父亲的遗志，不愿在清朝统治下求取功名。洪昇对这位老师很为敬重，对他的这个家庭更有一种尊崇之情。后来他又跟随毛先舒学习。毛先舒是明朝著名理学家、因不愿仕清而自杀的刘宗周的弟子，也是忠于明王朝的遗民。洪昇深受他的影响，把他作为楷模。此外，与洪昇往来密切的师友柴绍炳、徐继恩、张丹、沈谦、张竞光等人，有的隐遁在家，有的出家做和尚，也有在游历明朝王陵后便发誓不再过黄河的，还有开口闭口绝



不谈时务以表示消极反抗的。这些人都心怀明室，立志不与清朝统治者合作。洪昇在他们的熏陶下，再加上自己出生时的亲身经历，自不能不对明清之际的这个巨大变动产生相当深的感触。

当然，使洪昇思想上触动最大的，还是当时的现实。清政府在建立自己的统治以后，与汉族人之间的矛盾一直很尖锐。顺治四年（1647），清政府为了镇压汉族人民的反抗，在浙江除了原有的地方部队外，又增派了一支直属中央政府的八旗兵。统帅和主要的军事长官大都是满族贵族。这支部队一到，就圈占了大批民屋；至顺治八年（1651），又进一步扩大圈占房屋的范围，建筑专供清兵居住的满城，使得大批人民流离失所。与此同时，这支部队的官兵还在杭州胡作非为，强横霸道。他们不仅放高利贷来进行残酷剥削，而且擅自闯入百姓的家里勒索财物，直接劫夺百姓的米谷布匹，把儒生的衣服剥光并在他们嘴里塞上马粪，还任意把百姓送到官府严办，甚至把府县官抓起来，强迫他们提供歌儿舞女。在这样的残暴统治下，杭州市面萧条，各地商人都不敢到杭州经商。这种局面至少延续了三十余年。洪昇的亲友中遭到此类迫害的也不乏其人，他的师执张丹就是因为房屋被圈占而变得“播迁无定所”（《国朝杭郡诗辑·张丹》）的一个。

不但如此，清政府为了巩固自己的统治，还屡兴大狱。洪昇有许多亲友就因此而受牵连，并被杀害、流放或投入监狱。其中遭遇最惨的是他的表丈钱开宗。钱开宗在顺治十四年被委派为江南乡试的副主考。揭榜后，有人劾奏乡试主考方猷有舞弊行为。清朝统治者本因江南文人抗清斗争在全国最为剧烈而图谋报复，就乘机大肆屠戮，方猷、钱开宗和其他十几个考官全都被处死，家产妻子也被“籍没入官”。到康熙二年（1663）又发生了庄史案。起因是湖州一个姓庄的富民庄廷铨利用前人的稿子，编了一部《明书》，为了扩大影响，还在书上刊刻了参阅者姓名，把一些有名但并不参与此事的人也列在其中。由于书中存在一些为清廷所不满的语句，受到了告发。结果，被清廷视为大逆案，因牵连此案而死的有七十多人。洪昇好友陆寅的父亲陆圻——也是陆繁昭的伯父——其实没有参与此事，只是他的名字被列为参阅者，也全家被捕入狱，连陆繁昭也一起被捕。后虽侥幸获释，但陆寅的哥哥被捕前就有病，出狱后便去世了。陆圻不久也就出家云游，不知所终。此外，洪昇的友人正岳、师执丁澎，也因牵连到此类案件而分别被捕入狱和流放。所有这一切，洪昇都耳染目睹，留下了深刻的印象。所以在他早年所写的诗篇中就已流露出兴亡之感，写出了《钱塘秋感》（见《啸月楼

集》)中“秋水荒湾悲太子,寒云孤塔吊王妃。山川满目南朝恨,短褐长竿任钓矶”的诗句。

但另一方面,作为显赫而富厚的家族,洪家的经济情况并未因清政府的建立而发生根本的变化。洪昇早年的生活仍是十分优裕的。他不但很早就从师学习,而且因学习勤奋,他母亲怕他搞坏身体,经常用珍贵的药物给他滋补。等到进入青年时期,他在读书之余,也豪纵自喜,“金丸红袖嬉游”(见汪鹤孙《汇香词·绮罗香·赠洪昉思》);有时还为了避嚣,寓居南屏山的寺庙,享受闲适的情趣:“湖面花开凉醉酒,山头月出静闻钟。”(洪昇《稗畦集·重过南屏僧舍怀陆冠周》)这都是富家公子才有的奢华。而尤其重要的是:洪昇的父亲是一个未能忘情于功名的人物,在清朝统治渐趋稳定之时,他就出去做官了。洪昇的至亲黄机,也热中于功名利禄,在清朝建立后不久、民族矛盾极为剧烈之时,就受清朝廷怀柔政策的诱惑而主动去应乡试、会试,考取进士后又不断升迁,官至文华殿大学士兼吏部尚书,甚得清朝皇帝的恩宠。黄机的儿子黄彦博,也是很早就到京中去谋取功名,终于在康熙三年考取了进士,并选为庶吉士。彦博的女儿兰次,与洪昇同年,但比他迟生一日;二人是表兄妹,从小就几乎每天在一起玩,后来并缔结了婚姻。

这样的家庭出身和社会关系自然不会使洪昇走上毛先舒、陆繁昭等人“绝意仕进”的那种道路。更何况对洪昇影响很深的毛先舒等人虽不愿出仕清廷,但其主要出发点却是儒家的伦理纲常而不是民族思想,平时对洪昇谆谆教诲的,也是诸如此类的观念:“屋漏本幽暗,笃敬乃生明。”(毛先舒《鸾情集选·水调歌头·与洪昇》)“君子与人则以式好无尤为乐,概物则以怀德舍怨为仁,抒文则以昭美含瑕为雅。……何有立人本朝,讪上为事,交欢赠答,而动多微文哉?”(毛先舒《思古堂集》卷二《与洪昇书》)这一切也都不过是把儒家的伦理纲常作为绝对的准则,要他严格遵守。由于洪昇本人不但并未在明代做官,而且可以说是生在清朝的;以儒家倡导的“君君臣臣”那一套来衡量,洪昇为清朝皇帝效劳效忠是应该的,倘若对之不满、讪谤,那倒犯了“立人本朝,讪上为事”的大戒了。所以,洪昇虽然在早年就具有相当深沉的兴亡之感,最终还是未能摆脱在清朝统治下求取功名的命运,而且长期对仕途难以割舍。



二

由于洪昇就学后学习勤奋，加以他的老师学问较好，擅长诗文，毛先舒在词曲上也很有造诣，他很早就能作诗，词曲也写得相当好。现在保存在他集子里的最早的诗篇，是他十五岁时所作的《为沈去矜先生悼亡四首》：

西陵路下草萋萋，怅望斜阳思不堪。蝴蝶那知花落尽，还随春色到江南。

脉脉凭栏泪未休，夜深珠斗挂西楼。无情最是填桥鹊，只见年度女牛。

孤琴弹罢意凄凄，隔树明河望欲迷。露落寒空秋水白，一声别鹤过楼西。

银烛青烟冷画屏，珠帘不卷见流萤。可怜一夜西风起，碧沼芙蓉落不停。（《啸月楼集》）

沈去矜即洪昇的师执沈谦，他的妻子死于顺治十六年（1659），洪昇这四首诗就是那年所作。虽然还不能尽脱模拟的痕迹（如“银烛青烟冷画屏”就脱胎于唐诗的“银烛秋光冷画屏”），但一个十五岁的少年能写出这样的诗，确已很不容易了。也正因如此，洪昇在不到二十岁时就成了杭州颇有名气的文人。

康熙三年（1664），洪昇与黄兰次成婚了。两人本是青梅竹马的伴侣，感情一直很好。黄兰次在十三岁时随父亲入京，一去就是好几年，洪昇非常想念。十九岁那年的冬天，兰次从北京回来，第二年的七月初一，两人成婚。洪昇的内心充溢着幸福和喜悦。他在这年七夕所作的《七夕，时新婚后》中写道：“忆昔同衾未有期，逢秋愁说渡河时。从今闺阁长携手，翻笑双星惯别离。”（《稗畦集》）就很生动地表现了他的这种心情。

婚后过了几年欢乐的日子，到二十四岁的初春，为了求取功名，他不得不离开故乡，到北京的国子监去肄业了。国子监是当时的最高学府，肄业达到一定年限就可得到官职；而且在取得国子监学籍后即可参加乡试。所以，这对求取功名是很有利的。要入国子监有几种途径，其中一种是向政府交纳一笔钱，洪昇就是用这种方式获得了国子监的学籍。

北京在明、清两代都是首都,在当时成了清朝的新贵和明代已经没落的王孙公子的聚集之所,新贵的豪华府邸和没落者衰颓的第宅形成了明显的对照。这使洪昇更增强了兴亡之感。他作了《王孙行》、《夏日都门有感》等诗来描写这种感慨。其中说:“王孙日日盛繁华,宝马金鞍油壁车……须臾故国生荒草,坟第朱门宾客少。几度春光白首新,那堪秋色红颜老。渔樵满地听悲笛,回首孤城乱晚鸦。愁杀东风日暮起,杨花飞尽落谁家。”(《啸月楼集·王孙行》)在这里,显然也包含了对没落的明代王孙的同情。

然而,他来北京的目的是求取功名。所以,与此同时,他也写了好些诗来表达自己对清王朝的拥戴。康熙八年四月,康熙皇帝到国子监来“释奠”孔子,洪昇特地写了《恭逢皇上视学,释奠先圣,敬赋四十韵》以记述此事,诗中对康熙皇帝祭奠时的排场、左右侍从及康熙帝的仪容等等作了详尽的描写,赞美康熙的统治是“圣主崇文日,皇家重道时”,并表白了自己的忠心:“盛世真多幸,儒生窃自思。凌云无彩笔,向日有丹葵。拜阙恩何极,环门乐不支。”接着,又随国子监祭酒孔毓圻等前去谢恩,又有《太和门早朝四首》及《午门颁御赐恭纪三首》,其中“儒生一何幸,得问圣躬劳”、“青袍能伏谒,一日即千春”(以上均见《啸月楼集》)等诗句,流露了他受宠若惊的庆幸之情。

可惜的是,他的期望在现实面前很快碰了壁。在写作上述颂圣诗的仅仅两个多月以后,他就在《燕京客舍生日怀母作》(《啸月楼集》)中发出了“男儿读书亦何补,破帽羊裘困尘土”的悲叹。推想起来,他由于家庭条件优越,自己又才华横溢,很早就在家乡成了有名的文人,自不免自视甚高。这使他一方面产生了不切实际的幻想,以为到了京中就能一鸣惊人,功名唾手可得;另一方面则养成了狂傲的性格,他的朋友说他“交游宴集,每白眼踞坐,指古摘今”(徐麟《长生殿序》),“狂言骂五侯”(吴雯《莲洋诗抄》卷五《怀昉思》),就是这种性格的生动写照。幻想固然一碰就破,狂傲又使他在与卑污的上层社会的接触中感到处处不自在,而且还遭到别人忌恨,这就难怪他的情绪要一落千丈了。就在康熙八年的秋末,他带着怀才不遇的深刻失落感,写下了“落拓何辞人共弃,佯狂一任客相嘲。平生畏向朱门谒,麋鹿深山访旧交”(《啸月楼集·北归杂感四首》之三)的诗句,回到了杭州。这是他在生活道路上所遭受的第一次挫折。

回杭以后,他的家庭发生了重大的变故。他的父母对他产生了严重的恶感,以致把他赶逐出去,不让他与父母同住了。这就是所谓的



“家难”，时间大约在康熙十年（1671）前后。它的起因和详情，现在已无可考查。但在此之前，洪昇与父母亲的感情是非常融洽的；这种突然的关系恶化，很可能是由于旁人的离间。那么，离间者是谁呢？洪昇是家中长子，有两个弟弟和两个妹妹，他与弟、妹都处得很好，仲弟洪昌更与洪昇同遭“家难”，看来弟妹们不可能挑唆他与父母的关系。因此，挑唆者也许是他父亲的姬妾，但也不能完全肯定。

因遭“家难”而与父母分居的洪昇，不但情怀异常抑郁，而且生活上异常困穷，有时几乎到断粮的地步，他又不得不到外地去作客，希望遇到能赏识他的人，对他加以帮助。这是明清时的贫困文人为了解决生计问题而经常采用的办法，称为“旅食”，比较通俗的说法就是“打秋风”。在康熙十至十一年间，他曾到过芜湖、开封等地。但他所遭遇到的，只是冷漠与轻视，他不得不发出“为报梁园修竹尽，只今不重马相如”（《啸月楼集·客梁寄沈邇声》）的深沉悲叹。

康熙十一年（1672）暮冬从开封回杭以后，有一次洪昇与友人严曾槩在皋园——杭州的一个花园——闲谈，谈及唐代开元、天宝年间的事情，对李白坎坷不幸的遭遇深为感慨。这使他写出了传奇《沉香亭》。其实，洪昇写作《沉香亭》传奇并非偶然。其狂傲的性格与他自北京受挫以来的一系列不幸遭遇，跟那位终生怀才不遇、却依然保持“安能摧眉折腰事权贵，使我不得开心颜”这种傲岸态度的唐代诗人李白本有某种相通之处，他对李白产生强烈的共鸣原是很自然的事。《沉香亭》虽然现在已经见不到了，但这个剧本既是为“感李白之遇”而写（洪昇《长生殿·例言》），又以李白大显才华、创作《清平调词》三首的地方——沉香亭——作为剧名，剧本的主角应该就是李白。

康熙十二年冬，洪昇在生计愈益艰难、几度出游又失望而归的情况下，万般无奈，终于启程离开杭州，再度赴北京谋生去了。从此，他开始了长达十七年的旅居北京生涯。

三

康熙十三年（1674）春，洪昇在赴京途中路过扬州，写下了《扬州道中》一诗：“东风吹客泪，独马过隋堤。……兴亡不可问，落日又乌啼。”（见《啸月楼集》）如果说他早年诗作中的兴亡之感只是由他耳闻目睹的许多事件或别人的影响而形成，那么，这时的兴亡之感已与他对自己

中国国家庭基本藏书

己身世的感慨紧密联系在一起,因此也就更加深沉自然。

刚到北京的洪昇举目无亲,便带着诗卷去谒见当时任检讨的李天馥。李天馥看后大为赞赏,认为洪昇的诗足以垂名千秋,无需为区区的世俗之荣而奔忙。李天馥还把洪昇的诗拿给那时最著名的诗人王士禛看,王士禛也极为欣赏,洪昇遂拜王士禛为师。这以后,洪昇有一段时间就住在李天馥家里,天馥对他招待得非常周到,“出则后车载,食则四簋具”(《稗畦集·旅次述怀呈学士李容斋先生》),又经常同洪昇通宵达旦地讨论词赋。尽管洪昇性格狂傲,每每遭人嫉恨,李天馥却并不嫌弃他,并对他加以保护。

但是,除了李天馥以外,在北京并没有上层人物给予他以具体帮助,他又不能长住在李天馥家里。因此,他在北京的生活仍很困难。倒是一位同乡的医生沈宜民(字亮臣)常周济他,他也常住在沈家。可惜沈宜民不久就去世了。他在《送沈亮臣归棹》一诗中,除了对宜民的死深致哀悼外,还这样写道:“嗟嗟长安内,往来多高轩。俳优厌粱肉,士不饱饔飧。后房曳罗纨,短褐无人存。”(见《稗畦集》)他从自己的切身遭遇中,对当时的社会现实滋生了较深刻的不满。

在这期间,他的家庭也遇到了灾难:他的父亲犯了相当严重的罪。具体情况现在已经不清楚了,只知道他的家庭受到了很大的打击:“风雨忽漂摇,旧巢已半圯。”(《稗畦集·送父》之四)在康熙十四年的秋末,已经出了事的父亲曾到北京来过一次,住在寺院中。洪昇前去看他,父亲已显得苍老而憔悴,洪昇心里很难受。可能由于有地位的亲友的庇护,洪昇的父亲在第二年平安回到了故乡。但家庭既已破落,洪昇就不得不同时候负担父母的生活费用,他的日子就过得更加艰辛了。

但尽管如此,洪昇仍然没有断绝功名之望,也没有改变对清朝统治者的态度。自康熙十二年起,爆发了以吴三桂为首的“三藩之乱”——三个藩王的造反,各地反清力量也乘机起事,使清朝统治遭到了相当沉重的危机。康熙十四年,洪昇作《一夜》诗:“海内半青犊,梦中双白头……国殇与家难,一夜百端忧。”(《稗畦集》)“青犊”就是指当时乘机而起的抗清力量。洪昇深为当时的政治局势而忧心忡忡。康熙十五年,他又写了《周节母诗,兼呈令嗣介公宪副》诗和传奇《迴龙记》,分别表彰在削平“三藩之乱”中为清廷立了大功的周昌和何源濬。康熙十七年,清廷决定开博学鸿儒科,把一些有名的文人学士征召来京,第二年举行考试,取中了五十人,授予翰林院的官职。其中几位是洪昇的友人。洪昇对这些人非常羡慕,对自己的不能入选则很为悲哀。他在为一



位被录取而授为检讨的友人徐钊所写的散套《北中吕·粉蝶儿》中说：“俺不能含香簪笔金门步，只落得穷途恸哭。”就很能说明他当时的心情。

也就是在康熙十八年，他对传奇《沉香亭》作了较大的修改，更名为《舞霓裳》。据他自己说，这是由于他的朋友毛玉斯批评《沉香亭》“排场近熟”，他接受了这一批评，从而在剧本中去掉李白，增加了李泌辅肃宗中兴的情节。所谓“排场近熟”，当是指关于李白的剧本早已有人写过，有的还相当流行（例如屠隆的《彩毫记》），《沉香亭》很难尽脱前人的窠臼。但他为什么要以李泌来代替李白呢？尤其是他既把剧名改作了《舞霓裳》，显然取义于杨贵妃的《霓裳羽衣舞》，剧中的主角已经换成了杨贵妃和唐明皇，若再增加李泌辅肃宗中兴，必然使剧本的头绪增多而成为蛇足。但如果考虑到他当时正为清朝的天下大乱而担忧，并对那些在帮助清政府削平大乱中作了贡献的何源濬等人大加赞扬，那么，他之在《舞霓裳》中加入这样的情节也就不难理解了。换言之，在这样的修改中也间接地反映了他的政治态度。

然而，在这年的冬天，洪昇又遭到了一个重大的打击：他父亲的老案又被翻了出来，并将跟他母亲一起被充军到远方。当时黄兰次的祖父黄机正担任着刑部尚书，但对此却无能为力，足见案情的严重。洪昇得到这个消息，正如天雷轰顶。他立即到京中他所认识的一些王公大人那里去哭求帮助，接着就匆匆离京，昼夜兼行，仅仅十馀天就赶到了杭州，准备侍奉双亲同行。由于辛苦和悲痛，他到达时，面目黧黑，憔悴不堪，嗓子也嘶哑了。

到了年底，他的双亲向戍所出发了。他侍奉着他们，在杭州城外的一条小船上，度过了一个悲哀的除夕。他在船上作了一首诗：

漫道从亲乐，承颜泪暗流。明灯双白发，寒雨一孤舟。故国仍羁客，新年入旧愁。鸡鸣催解缆，从此别杭州。（《稗畦集·除夕泊舟北郭》）

他知道，他的双亲这一次离开故乡，以后也许就永远也不能回来了。他内心充满了痛苦，但为了不增加双亲的悲痛，他只能把眼泪流在肚里。但幸而在这年的十二月，北京皇宫的太和殿闹了一场火灾。按照惯例，皇宫里的这种灾祸被看作是“天心示儆”——政治上有了违失，上天借此来向统治者提出警告；在这种情况下，统治者应该反省一下，并在行动上有所表示。统治者当然不会真的反省，但也往往搞些官样文章，如赦免一部分犯人、减免一些税收之类，以显示皇帝对天意的尊